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6-096
债券代码:113058　　转债简称:友发转债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天津友发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13,000万元	40,900.00万元	是	否
天津友发不锈钢管有限公司	1,000万元	0.00万元	是	否
唐山正元管业有限公司	8,000万元	41,740.00万元	是	否
邯郸市友发钢管有限公司	9,000万元	50,350.00万元	是	否
陕西友发钢管有限公司	3,000万元	49,220.00万元	是	否
成都友发管业有限公司	20,000万元	21,553.34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599,027.79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79.96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不适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年8月1日至8月31日,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为子公司在2026年度担保计划内提供的(已开始使用授信额度的)担保合同金额为54,000.00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10日、2025年12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提供与接受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1,666,300.00万元,其中新增的担保为不超过520,000.00万元,其余为存量贷款续担保。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70%									
公司	邯郸友发	100%	70.78%	50,450.00	100.00	0.01%	42个月	是	否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									
公司	管道科技	100%	64.53%	42,611.91	1,500.00	0.20%	42个月	是	否
					211.91	0.03%	72个月	是	否
公司	唐山正元	100%	61.25%	44,740.00	3,000.00	0.40%	42个月	是	否
公司	陕西友发	100%	57.45%	52,170.00	2,950.00	0.39%	42个月	是	否
公司	成都友发	100%	4.27%	21,804.59	251.25	0.03%	42个月	是	否
二、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									
公司	友发不锈钢	87.1429%	38.87%	1,000.00	1,000.00	0.13%	51个月	是	否

(四)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公司2026年度对外提供融资担保的安排是基于对目前业务情况的预计,在年度担保计划范围内,上述担保总额可在公司与子公司之间调剂。如2026年度发生新设、收购等情形成为公司子公司,该等新设立或收购子公司的担保,也可以在预计的担保总额范围内调剂使用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26年度提供及接受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9)。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天津友发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公司持有100%股权	91120223761265353G
法人	天津友发不锈钢管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管道科技持有87.1429%股权	91120112MA05Y1PL0T
法人	唐山正元管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公司持有100%股权	91130228285862458M
法人	邯郸市友发钢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公司持有100%股权	91130424557664648C
法人	陕西友发钢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公司持有100%股权	91610581MA6YD7DW31
法人	成都友发管业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陕西友发持有100%股权	91510113MAEERBF59E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管道科技	144,501.25	99,051.34	45,449.91	83,487.32	3,660.28	152,668.24	98,514.50	54,153.74	207,093.26	11,680.62
友发不锈钢	15,928.36	4,680.19	11,248.17	10,892.69	-270.20	18,837.48	7,323.06	11,514.42	20,781.19	-607.05
唐山正元	124,676.64	80,112.17	44,564.47	225,428.42	2,997.68	125,101.33	76,627.39	48,473.95	496,122.10	7,697.81
邯郸友发	241,603.92	178,796.17	62,807.75	373,496.42	5,930.49	251,083.85	177,714.12	73,369.73	785,695.84	18,345.28
陕西友发	286,817.49	189,971.78	96,845.71	212,089.43	1,288.10	248,952.26	143,027.16	105,925.10	458,938.69	11,042.08
成都友发	53,559.79	24,274.42	29,285.37	14,142.76	-618.08	10,335.66	441.13	9,894.53	10.75	-108.26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被担保方	担保方	债权人	签署日期	合同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月)	担保责任
管道科技	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026/8/4	5,000	最高额担保	39	连带责任保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026/8/17	8,000	普通保证	72	连带责任保证
友发不锈钢	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026/8/19	1,000	最高额担保	51	连带责任保证
唐山正元	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2026/7/31	8,000	最高额担保	48	连带责任保证
邯郸友发	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安支行	2026/4/14	9,000	最高额担保	72	连带责任保证
陕西友发	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2026/5/28	3,000	最高额担保	36	连带责任保证
成都友发	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	2026/8/21	20,000	最高额担保	48	连带责任保证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2026年度担保计划是根据公司及所属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和资金安排,为满足部分所属公司的资金需求而进行的合理预计,所有被担保主体均为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生产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整体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提供与接受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均为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有助于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整体和长远利益,且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599,027.79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9.96%。公司对外担保余额是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对公司合并范围以外主体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日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6-097
债券代码:113058　　转债简称:友发转债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质押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抵押人名称

序号	抵押人名称	简称
1	天津友发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管道科技
2	邯郸市友发钢管有限公司	邯郸友发
3	江苏友发钢管有限公司	江苏友发
4	成都友发管业有限公司	成都友发
5	天津市友发德众钢管有限公司	友发德众

●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提供与接受担保额度的议案》。在该担保计划范围内,2026年8月1日至8月31日抵/质押的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6,251.25万元;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累计抵/质押资产账面价值合计362,676.9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8.41%。

一、基本情况概述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10日、2025年12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提供与接受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含分公司、孙公司,下同)之间提供的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1,666,300.00万元,其中新增的担保为不超过520,000.00万元,其余为存量贷款续担保。

公司2026年度对外提供融资担保的安排是基于对目前业务情况的预计,在年度担保计划范围内,上述担保总额可在公司与子公司之间调剂。如2026年度发生新设、收购等情形成为公司子公司,该等新设立或收购子公司的担保,也可以在预计的担保总额范围内调剂使用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26年度提供及接受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9)。

2026年8月1日至8月31日,公司以自有资产向银行提供抵/质押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抵/质押人名称	抵押权人名称	抵/质押	抵/质押物名称	抵/质押合同编号	权证编号	抵押物账面金额(万元)	质押物账面金额(万元)	担保合同金额(万元)
管道科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质押	保证金	YZ7712202680014301	-	-	300.00	600.00
		质押	保证金	YZ7712202680013601	-	-	1,000.00	2,000.00
邯郸友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安支行	质押	保证金	0040500024-2026年成安(质)字0027号	-	-	5,000.00	5,000.00
		质押	保证金	0040500024-2026年成安(质)字0030号	-	-	1,000.00	1,000.00
江苏友发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质押	保证金	DP202608241000137248确	-	-	2,200.00	4,4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质押	保证金	YZ4206202680001301	-	-	1,000.00	2,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溧阳支行	质押	保证金	JSYF2026-1	-	-	1,000.00	2,000.00
成都友发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	质押	保证金	D6006202608245337	-	-	251.25	502.50
友发德众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质押	保证金	YZ7712202680014401	-	-	2,000.00	4,000.00
				YZ7712202680015001	-	-	2,500.00	5,000.00

二、抵押人基本情况

1.天津友发管道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天津友发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223761265353G

成立日期:2004-04-22

公司注册地:天津市静海区大邱庄镇友发工业园科技路1号增1号

主要办公地点:天津市静海区大邱庄镇友发工业园科技路1号增1号

法定代表人:苏九川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钢塑复合管、不锈钢复合管、防腐保温管、双金属复合管、钢套钢蒸汽管、水泥砂浆衬里及水泥砂浆配重管、不锈钢管、螺旋钢管、承插式钢管、热镀锌钢管、PP-R管、PE管、PVC管、铜管、管件加工制造;金属材料批发兼零售;管道工程安装施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进出口的除外);自有厂房、机械设备租赁;技术研发、咨询、服务;仓储服务(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2.邯郸市友发钢管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邯郸市友发钢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424557664648C

成立日期:2010-6-21

公司注册地:成安县商城工业区

主要办公地点:河北省邯郸市成安县商城工业区纬十一路南经五街西

法定代表人:李茂学

注册资本:43,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高频焊管、热镀锌钢管、钢塑复合管、不锈钢复合管、PP-R管、PE管、螺旋钢管、方矩管、方矩镀锌管、涂塑管制造、加工;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批发零售;铁精粉批发零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以上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3.江苏友发钢管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江苏友发钢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81MA1XH48G4X

成立日期:2018-11-22

公司注册地:溧阳市上兴镇中兴大道1号

主要办公地点:溧阳市上兴镇中兴大道1号

法定代表人:董希标

注册资本:67,9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颜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机械设备租赁;特种设备出租;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4.成都友发管业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成都友发管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13MAEERBF59E

成立时间:2025-3-27

公司注册地: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清泉镇清泉大道二段6667号

主要办公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清泉镇清泉大道二段6667号

法定代表人:徐福亮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金属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喷涂加工;颜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友发的全资子公司

5.天津市友发德众钢管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天津市友发德众钢管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120223373034979XF

成立日期:2001-07-23

公司注册地:天津市静海区大邱庄镇佰亿道33号

主要办公地点:天津市静海区大邱庄镇佰亿道33号

法定代表人:丁秀臣

注册资本:20,960.89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金属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颜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特种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钢压延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特种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与本公司的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抵/质押自有资产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拟用于抵质押的资产为公司自有资产,2026年8月1日至8月31日抵质押的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6,251.25万元;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累计抵/质押资产账面价值合计362,676.9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8.41%。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子公司以自有资产作为抵质押物,是为了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不会对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的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公司子公司目前经营状况正常,对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进行资产抵质押事项的风险可控。

特此公告。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日

证券代码:002541　　证券简称:鸿路钢构　　公告编号:2026-071
债券代码:128134　　债券简称:鸿路转债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22日以送达方式发出,并于2026年9月1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万胜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董事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审议并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详见2026年9月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对此议案进行了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详见2026年9月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对此议案进行了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6年9月18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9月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541　　证券简称:鸿路钢构　　公告编号:2026-072
债券代码:128134　　债券简称:鸿路转债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2,650,000股回购股份进行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将相应减少,同时修订《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代表办理该部分股份的注销、通知债权人及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概述

公司分别于2023年9月5日和2023年9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3.08元/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6日、2023年9月28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72)等相关公告。

2023年11月2日,公司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359,1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52%,最高成交价为25.1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4.86元/股,成交总金额为898.90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并根据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了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78)。截至目前,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在2023年11月2日至2023年11月8日期间,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65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8%,最高成交价为26.1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4.86元/股,成交总金额为68,274,738.7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原因及内容

基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提高长期投资价值的目的,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和《回购报告书》中明确:"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如未能在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之后36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的,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鉴于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尚未使用且存续时间即将期满36个月,结合公司整体规划,公司拟注销上述已回购的公司股份,共计2,650,000股。

三、注销完成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上述拟注销的2,650,000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2,650,000股,拟注销股份数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38%,因公司可转债处于转股期,股本处于变动中,暂以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总股本692,573,503股为基数计算,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注销前		拟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98,734,482	72.01	2,650,000	496,084,482	71.9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93,839,021	27.99		193,839,021	28.10
合计	692,573,503	100.00	2,650,000	689,923,503	100.00

注:公司股本结构变动的最终情况,以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具体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相应减少2,650,000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2,650,000元。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因公司可转债处于转股期,股本处于变动中,暂以截止2026年8月31日公司总股本692,573,503股为基数计算,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9,001.1040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992.3503万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9,001.1040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8,992.3503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五、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系公司结合目前实际情况作出的决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

六、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决策程序及后续安排

2026年9月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上述回购股份注销以及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具体事宜,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该等具体执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具体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情况为准。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541　　证券简称:鸿路钢构　　公告编号:2026-073
债券代码:128134　　债券简称:鸿路转债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9月18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8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9月14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合肥市双凤工业区鸿路大厦B楼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变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提案披露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6年9月2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特别强调事项

1)本次股东会议案1.2应由股东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票的2/3以上通过。

2)单独计票提示:根据《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本次股东会审议涉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身份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1.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委托人身份证、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1.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登记时间:2026年9月15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杜建俊 先生

联系电话:0551-66391405

传真号码:0551-66391725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双凤工业区

邮 编:231131

5.会议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6.会议费用: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41",投票简称为"鸿路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9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9月18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9月18日召开的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603208　　证券简称:江山欧派　　公告编号:2026-079
债券代码:113625　　债券简称:江山转债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山转债"可选择回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售价格:100.74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含税)

● 回售期:2026年9月9日至2026年9月15日

● 回售资金发放日:2026年9月18日

● 回售期内"江山欧派"停止转股

● 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江山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

● 风险提示:投资者选择回售等同于100.74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卖出持有的"江山转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山转债"的收盘价格高于本次回售价格,投资者选择回售可能会带来一定经济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回售期内"江山转债"停止转股,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3625	江山转债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6/9/9		2026/9/15	2026/9/16

截至2026年9月1日,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已连续30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且"江山转债"已进入最后两个计息年度。根据本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江山转债"的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江山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现就回售有关事项向全体"江山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回售条款及回售价格

(一)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